证券代码：000833 证券简称：粤桂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7

广西粤桂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名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提名非独立董事的情况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将进行换届选举，成立公司第十届董事会。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董事会由九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三名。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被提名人履行任职资格审查，董事会同意提名胡咸华先生、刘祎先生、李爱菊女士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具体简历详见附件）。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第十届董事会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5年修订）》3.5.6条规定：“在同一上市公司连续任职独立董事已满六年的，自该事实发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被提名为该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胡咸华先生与刘祎先生自2021年12月27日起连续担任公司独立董事，至2027年12月26日将届满六年。依据前述规定，两人的任期将于2027年12月26日结束。

该议案须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董事选举将采取累积投票制。

二、备查文件

1.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2.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

3.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4.独立董事履历表；

5.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6.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接受提名并保证履行相关承诺的函。

特此公告。

广西粤桂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3日

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胡咸华：男，1967年出生，中共党员，注册会计师，省国资委专家库专家。1993年毕业于江西经济管理干部学院。2013年12月至今任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广州分所主任会计师；2021年12月至今任广西粤桂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3年8月至今任广州白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4年7月至今任一品红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4年2月至今任科创投融资理咨询（广州）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经理；2024年11月至今任广东澄冶供应链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经理；2025年10月至今任华财（佛山顺德）农业科技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经理。

胡咸华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况；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的情况；亦不存在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况；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提名为公司董事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条件。

刘祎：男，1977年出生，毕业于东北电力大学和中国政法大学，获工学学士和法学硕士学位。自2010年1月起从事律师职业，2021年3月至今任北京金诚同达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广州分所执委会委员、管理合伙人；2021年12月至今任广西粤桂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胡咸华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况；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的情况；亦不存在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况；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提名为公司董事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条件。

李爱菊：女，1975年出生，广东工业大学材料学博士。曾任华南师范大学化学学院讲师、副教授，浙江大学新材料研究博士后，美国俄勒冈州立大学访问学者，现任华南师范大学化学学院教授。兼任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通讯评审专家，中国材料研究学会会员，广东省材料研究学会会员，《Journal of Alloys and Compounds》等国际期刊审稿专家，广东省科技厅、广东省工信厅、广州市科信局、广东省质监局等行业技术专家；广东省清洁生产协会和广东省循环经济和资源综合利用协会清洁生产审核行业专家；广东机械工程学会热处理分会理事；2023年9月至今任广东德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4年4月至今任广西粤桂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李爱菊从事新能源与器件研究19年，主持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广东省省部产学研重点项目、广州市科技计划重点项目、深圳发改委科技计划项目等纵向课题和企业横向课题近20项，发表学术论文近50篇，申请并授权国家发明专利12件，获得广东省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和三等奖各1项，湖南省科学技术进步奖三等奖1项，中国有色金属科学技术进步奖三等奖2项，株洲市科学技术进步奖三等奖1项。兼任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通讯评审专家，中国材料研究学会会员，广东省材料研究学会会员，《Journal of Alloys and Compounds》等国际期刊审稿专家，广东省科技厅、广东省工信厅、广州市科信局、广东省质监局等行业技术专家；广东省清洁生产协会和广东省循环经济和资源综合利用协会清洁生产审核行业专家；广东省动力电池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

胡咸华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况；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的情况；亦不存在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况；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提名为公司董事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000833 证券简称：粤桂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8

广西粤桂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名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提名非独立董事的情况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将进行换届选举，成立公司第十届董事会。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董事会由九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六名。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被提名人履行任职资格审查，董事会同意提名于怀星先生、卢勇滨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经公司实际控制人广东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推荐，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被推荐人履行任职资格审查，董事会同意提名王韶华先生、毛学明先生、刘锦旗先生、陈云婵女士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具体简历详见附件）。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第十届董事会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董事选举将采取累积投票制。

二、备查文件

1.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2.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接受提名并保证履行相关承诺的函。

特此公告。

广西粤桂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3日

附件1

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于怀星：男，1971年出生，中共党员，正高级工程师。毕业于华南理工大学经济与贸易学院管理科学与工程专业，研究生学历，工学硕士。2019年2月至2023年7月任广东省广业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2023年7月至2023年11月任广东省广业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总经理；2023年11月至2025年8月任广东省广业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2025年9月至今任广西粤桂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

于怀星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广西广业粤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与广西广业粤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外的其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况；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的情况；亦不存在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况；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提名为公司董事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条件。

王韶华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与除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外的其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东、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况；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的情况；亦不存在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况；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提名为公司董事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条件。

毛学明：男，1966年出生。武汉工程大学选矿工程专业本科，中共中央党校经济管理专业研究生。高级工程师/注册安全工程师。2021年02月至2021年09月任云硫集团投资部部长兼云硫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2021年09月至2022年01月任广东湛化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2022年01月至2023年11月任广东湛化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2023年03月至2023年09月任云浮广业硫铁矿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2013年02月至2025年11月任广东云硫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22年01月至今任广东湛化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2023年9月至今任贵糖集团党委书记、董事长、法定代表人；2024年1月至2025年9月兼任中国糖业协会第六届理事会常务理事；2024年1月至今兼任广西糖业协会第五届理事会副理事长、理事。

毛学明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况；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的情况；亦不存在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况；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提名为公司董事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条件。

刘锦旗：男，1977年出生。律师、企业法律顾问。西北政法大学法律系法学本科，兰州大学法律硕士。2018年06月至今任广东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法律事务部副部长；2021年05月至今任广东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法律事务部组织委员、纪检委员；2024年02月至今兼任粤能有限公司董事；2025年09月至今兼任广业(香港)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刘锦旗先生与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与实际控制人以外的其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东、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况；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的情况；亦不存在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况；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提名为公司董事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条件。

李爱菊：女，1975年出生，广东工业大学材料学博士。曾任华南师范大学化学学院讲师、副教授，浙江大学新材料研究博士后，美国俄勒冈州立大学访问学者，现任华南师范大学化学学院教授。兼任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通讯评审专家，中国材料研究学会会员，广东省材料研究学会会员，《Journal of Alloys and Compounds》等国际期刊审稿专家，广东省科技厅、广东省工信厅、广州市科信局、广东省质监局等行业技术专家；广东省清洁生产协会和广东省循环经济和资源综合利用协会清洁生产审核行业专家；广东省动力电池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

陈云婵：女，1975年出生。四川大学会计学本科。2020年05月至2022年08月任云硫集团财务部部长；2022年08月至2025年03月任云硫集团总经理助理、财务部部长；2025年03月至今任云硫集团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陈云婵女士与公司控股股东存在关联关系；与除公司控股股东以外的其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况；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的情况；亦不存在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况；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提名为公司董事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000833 证券简称：粤桂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9

广西粤桂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5年年度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04月23日14:30: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4月23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4月23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04月16日

7.出席对象：

（1）截至2026年4月16日下午15:00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股东会和参加表决；因故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广东省广州市荔湾区流花路85号建工大厦三层广西粤桂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三楼321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向银行申请2026年度授信额度暨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0	关于选举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应选人数(3)人
5.01	《关于提名胡咸华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
5.02	《关于提名刘祎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
5.03	《关于提名李爱菊女士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
6.00	关于选举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应选人数(6)人
6.01	《关于提名于怀星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
6.02	《关于提名卢勇滨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
6.03	《关于提名刘锦旗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
6.04	《关于提名王韶华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
6.05	《关于提名陈云婵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
6.06	《关于提名毛学明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

2.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已经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和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1.00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30日披露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向银行申请2026年度授信额度暨预计担保额度的公告》，议案2.00至议案6.00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31日披露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2025年年度报告》，议案5.00及议案6.00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3日披露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选举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公告》《关于选举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3.特别说明

（1）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逐项表决，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指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及公开披露。

（2）审议议案5《关于选举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及议案6《关于选举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采用累积投票方式进行选举，应选举非独立董事6人，独立董事3人。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递交了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上进行述职。详见2026年3月31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独立董事年度述职报告》。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登记方式：现场登记或通过电子邮件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6年4月20日，上午8:30至11:30，下午14:30至17:00。

（三）登记地点：广东省广州市荔湾区流花路85号建工大厦三层广西粤桂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法务部。

（四）登记方法：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须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

2.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等办理登记手续；受委托出席的股东代理人还须持有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

3.拟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可在登记时间内到本公司证券法务部办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以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传真件应注明“拟参加股东会”字样，本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五）会议联系方式

1.地址：广东省广州市荔湾区流花路85号建工大厦三层广西粤桂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法务部

2.邮政编码：510013

3.联系电话：020－33970200

4.传 真：020－33970189

5.联系人：简轶

6.电子邮箱：000833@yueguigufen.com

（六）会议费用：与会股东或代理人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二）授权委托书

特此公告。

广西粤桂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04月03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833”，投票简称为“粤桂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A投X1票	X1票
对候选人B投X2票	X2票
……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①选举独立董事

（如提案编码表的提案7，采用差额选举，应选人数为3位）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股东可以在3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将其拥有的选举票数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所投人数不得超过3位。

②选举非独立董事

（如提案编码表的提案8，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6位）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6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6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年04月23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04月23日，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s://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s://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广西粤桂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广西粤桂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于2026年04月23日召开的2025年年度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向银行申请2026年度授信额度暨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	√			
2.00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4.00	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累积投票提案	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5.00	关于选举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5.01	《关于提名胡咸华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5.02	《关于提名刘祎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5.03	《关于提名李爱菊女士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6.00	关于选举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6)人			
6.01	《关于提名于怀星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6.02	《关于提名卢勇滨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6.03	《关于提名刘锦旗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6.04	《关于提名王韶华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6.05	《关于提名陈云婵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6.06	《关于提名毛学明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委托人名称（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为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委托有效期：

证券代码：000833 证券简称：粤桂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6

广西粤桂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发出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年3月20日通过书面送达和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各位董事。

（二）召开会议的时间、地点、方式：2026年4月2日下午14:30时；广州市荔湾区流花路85号3楼321会议室；现场会议方式召开。

（三）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7人，成员有：于怀星、卢勇滨、芦玉强、王韶华、胡咸华、刘祎、李爱菊，实际参加表决董事7人。

（四）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于怀星先生主持。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现场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提名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详见同日披露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提名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7）。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审核意见。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名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详见同日披露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提名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8）。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审核意见。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粤桂股份及经理层2025-2027年度任期经营业绩责任书的议案》

为落实董事会战略目标和三年经营管理目标，维护各方合法权益，根据公司《广西粤桂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广西粤桂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经理层成员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办法》及经理层成员职能职责，制定公司及经理层任期经营业绩责任书。任期考核期为三年，即从2025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止。粤桂股份《任期经营业绩责任书》由董事会与董事长签订。《经理层2025-2027年度任期经营业绩责任书》由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公司总经理代表公司经营班子签订。

该事项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董事会认为，《公司及经理层2025-2027年度任期经营业绩责任书》及其核心内容整体框架设计合理，考核指标体系基本覆盖了公司战略发展要求的关键方面，目标设定兼具挑战性和可行性，能够有效激励经理层勤勉尽责，努力达成公司战略目标。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2票。董事长于怀星先生及董事、总经理卢勇滨先生对该项议案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董事长2026年度经营业绩责任书＞的议案》

为加速推动实现企业高质量发展取得新突破，切实履行企业国有资产出资人职责，维护所有者权益，落实国有资产保值增值责任，引导企业持续做强做优做大，公司董事会给董事长下达《2026年度经营业绩责任书》。《董事长2026年度经营业绩责任书》由公司董事会制定，公司董事会向董事长下达责任书。考核期限为一年，自2026年1月1日起至2026年12月31日止。

该事项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董事会认为，《董事长2026年度经营业绩责任书》制定程序规范，内容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及《公司章程》的要求，总体上体现了战略导向、价值创造、稳健经营的原则，指标设定具有合理性和可衡量性，能够较为全面地反映董事长在推动公司实现年度经营目标和发展战略中的核心责任。机制符合公司相关制度要求，具有较强的激励与约束作用。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1票。董事长于怀星先生对该项议案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拟定于2026年4月23日（周四），通过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审议关于向银行申请2026年度授信额度暨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关于选举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6个议案。详见同日披露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提请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19）。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决议；

2.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3.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书面审查意见。

特此公告。

广西粤桂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3日

证券代码：001267 证券简称：汇绿生态 公告编号：2026-012

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6年3月23日以书面方式通知各位董事，会议于2026年4月2日在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和平大道705号龙湖清能武汉滨江国际29楼、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长江路1078号好时光大厦1幢18楼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李晓明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公司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董事长李晓明先生、独立董事邓磊先生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会。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议案一：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完善公司治理体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制定以下制度：

1.《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全体董事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2.《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考核方案》

本议案关联人员李岩先生、严琦女士、石磊先生、彭开盛先生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

议案二：审议通过《关于审核2025年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根据《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等公司具体规章制度、公司薪酬体系及绩效考核体系确定。

（1）公司独立董事：实行独立董事津贴制，津贴标准为人民币10万元/年（税前）。

（2）公司非独立董事：在公司及子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按照其实际工作岗位及工作内容领取薪酬；公司专职董事长、副董事长参照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标准领取薪酬。非专职董事长、副董事长及未在公司及子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和津贴。

（3）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其薪酬根据在公司任职的职务与岗位职责确定，按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领取薪酬。

报告期内，上述在公司领取报酬的专职董事长、副董事长、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薪酬占比未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50%，另一部分绩效薪酬已根据制度进行了递延支付安排，待年度报告披露后发放。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涉及全体董事薪酬，基于谨慎性原则，本议案全体董事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议案三：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真审议了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认为该报告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董事会2025年度的工作情况。公司独立董事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股东会上述职。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议案四：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由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审计，并已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详见由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25年度审计报告众环审字(2026)0101173号。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5年度财务报告》。

议案五：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5年年度报告》《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议案六：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议案七：审议通过《关于独立董事2025年度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就其本人独立性情况予以自查并向董事会提交了自查报告，董事会依据相关报告等，对公司在任独立董事的独立性情况进行了审议和评估，认为独立董事尽职尽责，不存在影响其独立客观判断的情况。

独立董事张志宏先生、邓磊先生、吴京辉女士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